附件3

2025年青骨项目所需提交申请材料及说明

一、材料提交说明

申请人需按照材料清单的顺序整理申请材料，并向二级单位提供纸质版及电子版材料各一份。9月15日前以学院为单位将全部材料电子版打包发送至foreignaffairs@sdsmu.edu.cn，纸质版材料签字盖章后报送至国际合作交流处450室。

二、申请人提交材料

1. 《国家留学基金委青年骨干教师出国研修项目申请表》

2. 有效身份证复印件

3. 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

4. 国外单位正式邀请信复印件及翻译件

5. 职称证书、最高学历、学位证书复印件

6. 依托项目在研证明（示例表格后附）

7. 外方合作者简历

8. 获奖证书复印件（不超过5页）

三、申请材料说明

1. 有效身份证复印件

请申请人将身份证正、反面（个人信息、证件有效期和发证机关）同时复印在同一张A4纸上。

2. 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

3. 国外单位正式邀请信复印件及翻译件

申报时必须提交国外大学或科研机构的邀请函。正式邀请信/函一般应由外方教授/邀请单位签发，并使用邀请单位专用信纸打印。邀请信/函应明确如下内容：

（1）基本信息：姓名、国内单位等；

（2）留学身份：访问学者/博士后；

（3）留学期限：明确到留学起止年月（邀请信注明留学开始时间应晚于当年结果公布时间，并早于留学资格截止日期）；

（4）留学专业、课题或研究方向；

（5）资金资助情况；

（6）外方负责人签字（含电子签名）与联系方式。

注：邀请函内容中申请人姓名、留学身份、留学期限、专业方向及外方签字缺一不可，否则将视为无效邀请函，将导致申请失败。英文以外语种出具的，应提供中文翻译件。

4. 职称证书、最高学历、学位证书复印件

申请人应提供所持有的最高职称、最高学历及学位证书的复印件。

5. 依托项目在研证明（示例表格后附）

申请人需参依托目前正在进行的科研项目和课题研究派出，且外方邀请信注明的在外研修专业方向与承担项目（课题）研究工作相一致。上传的在研证明为有关立项文件（限3页），或由学校科研部门出具或盖章确认的在研项目（课题）相关证明材料。

6. 外方合作者简历

主要包括国外合作者的教育、学术背景；目前从事科研项目及近五年内科研、论文发表情况；在国外著名学术机构任职情况等，原则上不超过一页。国外合作者简历应由其本人提供并签字。

7. 获奖证书复印件

应是与申请国家留学基金资助相关的、获奖级别最高、日期最新的奖励（原则上应是五年内获得的）。获奖证书复印件不得超过5页（含）。如无，可不提交。

**特别提示：因时间紧张，请务必严格按照要求准备材料，避免反复修改耽误时间。**

|  |
| --- |
| **依托科研项目和课题研究选派情况统计表** |
| **二级单位（加盖公章）：** |  |  |  |  |  |
| **序号** | **CSC学号[[1]](#footnote-0)** | **姓名** | **目前承担项目（课题名称）** | **项目级别[[2]](#footnote-1)** | **承担情况[[3]](#footnote-2)** | **项目起止年月[[4]](#footnote-3)** | **研修计划与所承担项目结合程度[[5]](#footnote-4)** |
| 1 | (不填） | XXX | XXXXXXXXXX | 国家级 | 主持 | 2023.01-2025.12　 | 紧密 |
| 2 | (不填） | XXX | XXXXXXXXXXXXXXXX | 省部级 | 参与第一位 | 2022.05-2027.04　 | 紧密 |
| 3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4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5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
|  | 本页未填写完整可另附 |  |  |  |  |  |

1. CSC学号：根据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生成的CSC学号填写，按序排列。 [↑](#footnote-ref-0)
2. 项目级别：填写“国家级”、“省部级”、“校级”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)
3. 承担情况：填写“主持”或“参与第\_\_位”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)
4. 项目起止年月：如2018.03-2020.12. [↑](#footnote-ref-3)
5. 研修计划与所承担项目结合程度：填写“紧密”、“一般”或无关联。 [↑](#footnote-ref-4)